天弘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2 年 5 月 27 日
送出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双创龙头 ETF	基金代码	159603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5 月 26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券交易所 暂无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1	杨超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 年 5 月 4 日
基金经理 2	林心龙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 年 7 月 6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 0.2%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以内。
投资范围	本基金以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为主要投资对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科创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成份股长期停牌、法律法规限制等）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从而使得投资组合紧密地跟踪标的指数。为使得基金的投资组合更紧密地跟踪标的指数，基金可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主要产品投资策略包括：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等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科创创业 50 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注：详见《天弘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一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注：天弘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无历史数据。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天弘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无历史数据。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 /费率	备注
申购费	投资人在申购本基金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赎回费	投资人在赎回本基金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50%
托管费	0.10%
其他费用	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1、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科创板股票在发行、上市、交易、退市等方面的规则与其他板块存在差异，本基金须承受投资于科创板上市公司相关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1）科创板企业无法盈利甚至较大亏损的风险。（2）股价大幅波动风险。（3）流动性风险。（4）红等企业的投资风险。（5）科创板企业退市风险。（6）科创板股票在发行与交易机制上与主板市场存在差异的风险。（7）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科创板股票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完善，或者补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导致基金投资运作产生相应调整变化。（8）科创板长期投资者相关制度的风险。（9）科创板设立和注册制试点时间较短的风险。2、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并不能完全代表整个股票市场。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平均回报率与整个股票市场的平均回报率可能存在偏离。3、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股的价格可能受到政治因素、经济因素、上市公司经营状况、投资人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指数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产生风险。4、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5、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 0.2%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以内，但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可能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本基金净值表现与指数价格走势可能发生较大偏离。6、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本基金的标的指数由指数编制机构发布并管理和维护，未来指数编制机构可能由于各种原因停止对指数的管理和维护，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基金合同终止。投资人将面临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自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至解决方案确定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该期间由于标的指数不再更新等原因可能导致指数表现与相关市场表现存在差异，影响投资收益。7、成份股停牌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股可能因各种原因临时或长期停牌，发生成份股停牌时可能面临如下风险：（1）基金可能因无法及时调整投资组合而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扩大。（2）停牌成份股可能因其权重占比、市场复牌预期、现金替代标识等因素影响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的折溢价水平。（3）若成份股停牌时间较长，在约定时间内仍未能及时买入或卖出的，则该部分款项将按照约定方式进行结算（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之“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相关约定），由此可能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拟益并使基金产生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4）在极端情况下，标的指数成份股可能大面积停牌，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卖出成份股以获取足额的符合要求的赎回对价，由此基金管理人可能在申购赎回清单中设置较低的赎回份额上限或者采取暂停赎回的措施，投资者将面临无法赎回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的风险。8、成份股退市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综合考虑成份股的退市风险、其在指数中的权重以及对跟踪误差的影响，据此制定成份股替代策略，并对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9、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尽管可能性很小，但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如出现变更标的指数的情形，本基金将变更标的指数。基于原标的指数的投资政策将会改变，投资组合将随之调整，基金的收益风险特征将与新的标的指数保持一致，投资者须承担此项调整带来的风险与成本。10、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尽管本基金将通过有效的套利机制使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折溢价控制在一定范围内，但基金份额在证券交易所的交易价格受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不同于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即存在价格折溢价的风险。11、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人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IOPV 与实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差异，与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实际结算价格也可能存在差异，IOPV 计算也可能出现错误。投资人若参考 IOPV 进行投资决策可能导致损失。12、投资者申购失败的风险。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清单中，可能仅允许对部分成份股使用现金替代，且设置了现金替代比例上限；此外，对于场内申购赎回部分的上交所成份券，也将使用现金替代。因此，投资者在进行申购时，可能存在因个别成份股涨停、临时停牌等原因而无法买入申购所需的足够的成份股，导致申购失败的风险。13、投资人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成份股市值规模变化等因素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此可能导致投资人按原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申购并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能无法按照新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全部赎回。同时，在投资者提交赎回申请时，如本基金投资组合内不具备足额的符合要求的赎回对价，也可能导致出现赎回失败的情形。14、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本基金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等。在组合证券变现过程中，由于市场变化、部分成份股流动性差等因素，导致投资人变现后的价值与赎回时赎回对价的价值有差异，存在变现风险。15、退市风险。因本基金不再符合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被终止上市，或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提前终止上市，导致基金份额不能继续进行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16、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1）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特定原始权益人破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2）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信用增级措施相关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利率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流动性风险、评级风险等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3）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税收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17、基金参与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可能存在如下特有风险。1）流动性风险：本基金面临大额赎回时可能因转融通证券出借的原因，发生无法及时变现并支付赎回对价的风险；2）信用风险：转融通证券出借的对手方可能无法及时归还出借证券、无法及时支付权益补偿及相关费用的风险；3）市场风险：证券出借后，可能面临出借期间无法及时处置证券的市场风险。18、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本基金的多项服务委托第三方机构办理，存在以下风险：（1）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因多种原因，导致代理申购、赎回业务受到限制、暂停或终止，由此影响对投资人申购赎回服务的风险。（2）登记机构可能调整结算制度，如实施货银对付制度，对投资人基金份额、组合证券及资金的结算方式发生变化，制度调整可能给投资人带来风险。同样的风险还可能来自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代理机构。（3）证券／期货交易所、登记机构、基金托管人及其他代理机构可能违约，导致基金或投资人利益受损的风险。19、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风险。《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应当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故投资者还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自动终止的风险。20、参与存托凭证的风险。基金资产可投资于存托凭证，会面临与创新企业、境外发行人、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以及交易机制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创新企业业务持续能力和盈利能力等经营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受境外市场影响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等。

此外，本基金产品仍存在市场风险、基金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天弘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天弘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关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增加宁波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注：下述基金本次仅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上线销售。

一、新增基金产品：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	A：001477 B：001478
2	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98
3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4	泰康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245 C：002246
5	泰康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31
6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528 C：002529
7	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8	泰康宏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67
9	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934 C：002935
10	泰康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86
11	泰康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3078 C：006865
12	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78
13	泰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0
14	泰康金泰回报 3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13
15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40
16	泰康年年红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59
17	泰康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004861 B：004862 C：004863
18	泰康泉林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000 C：005111
19	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014 C：005015
20	泰康瑞坤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54
21	泰康睿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381 C：005382
22	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474 C：005475
23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523 C：005524
24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823 C：005824
25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207 C：006208
26	泰康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786 C：006787
27	泰康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809 C：006810
28	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904 C：006905
29	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978 C：006979
30	泰康安和纯债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45
31	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7417 C：007418
32	泰康润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836
33	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8565 C：011012
34	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700
35	泰康睿福优选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008754 C：008755
36	泰康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008926 C：008927
37	泰康蓝筹优势一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40
38	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343 C：009344
39	泰康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90
40	泰康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596 C：009597
41	泰康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081 C：010082
42	泰康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536 C：010537
43	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874 C：010875
44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11233
45	泰康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1767 C：011768
46	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2288 C：012289
47	泰康鼎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2292 C：012293
48	泰康优势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294
49	泰康福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12458
50	泰康福泽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2513
51	泰康招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1208 C：011209

投资者可以通过宁波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二、优惠方式：

自 2022 年 5 月 16 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宁波银行可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届时投资者通过宁波银行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宁波银行最新公示为准。

三、咨询方式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公司网站：www.nbcb.com.cn
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四、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宁波银行所有。
2. 上述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已开放申购业务的基金，具体各基金是否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5 月 30 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金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新增委托华金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金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华金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7603	景顺长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7604	景顺长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242	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85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386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261001	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61101	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792	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2793	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418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62	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14063	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586	景顺长城中小创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88	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79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75	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476	景顺长城沪港深领先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11	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682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111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130	景顺长城先进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12131	景顺长城先进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532	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657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15683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020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435	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605	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607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60101	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104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110	景顺长城精选监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112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116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全称：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楼 19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59 号 27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文波
联系人：秦臻
电话：021-20545438
传真：021-20655577
客户服务电话：956011
网址：https://www.huajinsc.cn

二、通过华金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华金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华金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华金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华金证券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华金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华金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华金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在华金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以下基金暂未开通 A 类和 C 类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2792	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2793	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260116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华金证券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华金证券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华金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华金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华金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11
网址：https://www.huajinsc.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关于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00395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

2、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当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金额或者减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低于 5000 万元的。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若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 2022 年 6 月 1 日）日终，本基金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发布的《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若出现上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可以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88，021-31089000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因中植集团整合旗下基金销售公司，经协商一致，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终止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鼎耀华”）、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视天下”）、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信基金”）代销本公司旗下基金，届时投资者将无法通过唐鼎耀华、晟视天下、植信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赎回等业务。通过唐鼎耀华、晟视天下、植信基金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及其持有份额已转托管至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基金”），由中植基金提供后续服务。本公司基金在唐鼎耀华、晟视天下、植信基金已无保有份额，相关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公告情况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888
网址：www.zzfund.com
2、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bhhjamc.com/
客服电话：400-651-5988/400-651-1717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30 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33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方正富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富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禾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添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稳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 ESG 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汇福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天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天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天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信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方正富邦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方正富邦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方正富邦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共 33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founderff.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099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30 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诺亚正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本公司新增诺亚正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诺亚正行进行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以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诺亚正行的相关规定。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65